

2022 年郑州市上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郑州市上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基本情 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单位构成情况
- 三、人员构成情况
- 四、车辆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郑州市上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预算公开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十一、空表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2022 年郑州市上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预算表

-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二、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第一部分

郑州市上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基本情况

一、郑州市上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主要职责

郑州市上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隶属于上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机构规格相当于副科级。根据《劳动人事争议仲裁组织规则》第七条规定，依法履行。主要职责是：

- （一）聘任、解聘专职或者兼职仲裁员；
- （二）受理争议案件；
- （三）讨论重大或者疑难的争议案件；
- （四）监督本仲裁委员会的仲裁活动；
- （五）制定本仲裁委员会的工作规则；
- （六）其他应当依法履行的职责。

二、郑州市上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所属预算单位构成

郑州市上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预算为单位本级预算。

郑州市上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无内设职能科（室）。

三、人员构成情况

郑州市上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共有编制7人，其中：事业编制7人；在职职工7人，无离退休人员。

四、车辆构成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

第二部分

2022 年郑州市上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郑州市上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2022 年收入总计 113.15 万元，支出总计 113.15 万元，与 2021 年预算相比，收入与支出均减少 4.52 万元，下降 3.84%。主要原因：住房保障支出减少。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郑州市上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2022 年收入合计 113.1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13.1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0 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郑州市上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2022 年支出合计 113.1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3.15 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 0 元，占 0%。

（一）按功能科目分类，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8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0.26 万元。

（二）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基本支出万元 113.15 万

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03.52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9.63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

（三）主要项目：无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郑州市上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113.15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元，国有资本收支经营预算 0 万元。与 2021 年预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减少 4.52 万元，下降 3.84%，主要原因：住房保障支出减少；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与 2021 年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与 2021 年持平。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郑州市上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113.1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3.15 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 0 元，占 0%。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89 万元，占 99.73%；医疗卫生支出 0.26 万元，占 0.27%。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郑州市上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113.1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103.52 万元，占 91.43%；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公用经费支出 9.63 万元，占 8.57%。主要包括：办公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郑州市上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2022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2022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与 2021 年预算持平。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数比 2021 年增加 0 万元，较上年增加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 2021 年无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

（二）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公务接待费预算数比 2021 年增加 0 万元，较上年增加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 2021 年无安排公务接待费用。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数比 2021 年增加 0 万元，较上年增加 0%，我单位 2021 年无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郑州市上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2022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郑州市上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2022 年无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

郑州市上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2022 年机构运转经费支出预算 9.63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所需支出，主要包含：办公费 3.5 万元，工会经费 1.03 万，其他交通费用 5.1 万元。比上年减少 0.03 万元，主要原因是福利费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

郑州市上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2022 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0.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4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4 万元，具体采购明细如下。

1.台式计算机，单价 0.4 万元，数量 1 个，共计 0.4 万元；

（三）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郑州市上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2022 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郑州市上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

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郑州市上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2022 年无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六）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 号）要求，从 2019 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特点，分设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根据经济分类科目改革要求，我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反映全部预算支出。

十一、空表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空表的主要原因是郑州市上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2022 年无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业务。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空表的主要原因是郑州市上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2022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业务。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空表的主要原因是郑州市上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2022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拨款安排的支出业务。

4. 项目支出预算表。空表的主要原因是郑州市上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2022 年无项目支出。

5. 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空表的主要原因是郑州市上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2022 年无项目绩效目标。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

（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区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情况：是指为保障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指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如**单位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开展业务活动所发生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指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包括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民政管理事务、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企业改革补助、就业补助、抚恤、退役安置、社会福利、残疾人事业、最低生活保障、红十字事业等。

十三、卫生健康支出：指政府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包括卫生健康管理事务、公立医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公共卫生、中医药、计划生育事务、行政事业单位医疗、财政对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等。

十四、住房保障支出：指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住房改革支出、城乡社区住宅等。如行政事业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向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等。

十五、教育支出：反映政府教育事务支出。

十六、办公费：反映单位购买日常办公用品、书报杂志等支出。

十七、印刷费：反映单位的印刷费支出

十八、咨询费：反映单位咨询方面的支出。

十九、水费：反映单位的水费、污水处理费等支出。

二十、电费：反映单位的电费支出。

二十一、邮电费：反映单位开支的信函、包裹、货物等物品的邮寄费及电话费、电报费、传真费、网络通讯费等。

二十二、取暖费：反映单位取暖用燃料费、热力费、炉具购置费、锅炉临时工的工资、节煤奖以及由单位支付的未

实行职工住房采暖补贴改革的在职职工和离退休人员宿舍取暖费。

二十三、物业管理费：反映单位开支的办公用房以及未实行职工住宅物业服务改革的在职职工和离退休人员宿舍等的物业管理费，包括综合治理、绿化、卫生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差旅费：反映单位工作人员国（境）内出差发生的城市间交通费、住维修（护）费

二十五、维修（护）费：反映单位日常开支的固定资产（不包括车船等交通工具）修理和维护费用，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费用，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二十六、会议费：反映单位在会议期间按规定开支的住宿费、伙食费、会议场地租金、交通费、文件印刷费、医药费等。

二十七、培训费：反映除因公出国（境）培训费以外的，在培训期间发生的师资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场地费、交通费等各类培训费用。

二十八、劳务费：反映支付给外单位和个人的劳务费用，如临时聘用人员、钟点工工资、稿费、翻译费、评审费等。

二十九、工会经费：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或安排的工会经费。

三十、福利费：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的福利费。

三十一、其他交通费用：反映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等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三十二、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上述科目未包括的日常公用支出。如诉讼费、国内组织的会员费、来访费、广告宣传费以及离休人员特需费、离退休人员公用经费等。

附件：2022年郑州市上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预算表

2022年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郑州市上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113.15	一、一般公共服务	
其中：财政拨款	113.15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112.9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0.26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13.15	本年支出合计	113.15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13.15	支出总计	113.15

2022年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郑州市上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 出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113.15	113.15	103.52		9.63				
			331004	郑州市上街区劳动人事争议 仲裁院	113.15	113.15	103.52		9.63				
208	01	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104.71		95.08		9.63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8.19		8.19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0.26		0.26						

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郑州市上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113.15	一、本年支出	113.15	113.15	113.15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3.15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财政拨款	113.15	(二) 外交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 国防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 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 教育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 科学技术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 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90	112.90	112.90		
		(九)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 卫生健康支出	0.26	0.26	0.26		
		(十一) 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 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十三) 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 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九)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 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二)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 预备费					
		(二十九) 其他支出					
		(三十) 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 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 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113.15	支出合计	113.15	113.15	113.15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郑州市上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 出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113.15	113.15	103.52		9.63				
			331004	郑州市上街区劳动人事争议 仲裁院	113.15	113.15	103.52		9.63				
208	01	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104.71	104.71	95.08		9.63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8.19	8.19	8.19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0.26	0.26	0.26						

备注：本表仅含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名称：郑州市上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13.15	103.52	9.63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7	30.17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1.03		1.0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5.10		5.10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1.92	41.92	
30101	基本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2.11	22.1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0.88	0.88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3.50		3.5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8.19	8.1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0.26	0.26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郑州市上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注：本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郑州市上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 出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注：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郑州市上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 出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注：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2年项目支出表

单位名称： 郑州市上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单位： 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注： 本单位无项目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2年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单位名称： 郑州市上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单位编码（项目编码）	项目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331													
331004	郑州市上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410106220000000002126	仲裁院开庭资金						处理案件数	≥20个	缩减行政机关运行成本	有效缩减	群众满意度	≥90%	
							审核流程合规性	合规	维护社会稳定发展	显著			
							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注：本单位无项目绩效目标，故本表无数据。